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新正绩效（2023）第 1127 号**

**委 托 方：**遵化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

**项目单位：**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价机构：**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遵化市财政局：**

为了解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对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查证、实地查看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经评价，该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77.25分，评价等级为“中”。

|  |
| --- |
| **报告主评人：** |
|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10335)

[（一）项目概况 1](#_Toc3272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_Toc27140)

[二、项目实施情况 1](#_Toc11956)

[（一）项目资金到位、使用及管理情况 1](#_Toc6170)

[（二）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3](#_Toc12793)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_Toc11476)

[（一）绩效评价目的 6](#_Toc17102)

[（二）绩效评价依据 6](#_Toc3440)

[（三）评价对象、范围及内容 7](#_Toc26439)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8](#_Toc20029)

[（五）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9](#_Toc5852)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_Toc29610)

[四、项目绩效情况 11](#_Toc27570)

[（一）项目产出 12](#_Toc243)

[（二）项目效益 12](#_Toc3860)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_Toc26929)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3](#_Toc24012)

[（一）评审验收不规范 13](#_Toc13895)

[（二）其他 14](#_Toc3491)

[七、意见建议 14](#_Toc3474)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唐山市“一环八线”通道绿化工作要求，2019年，遵化市对承唐高速、京秦高速二通道、高速清东陵支线两侧各100米范围内宜林地带流转土地实施了高标准绿化，工程于2019年春季完工，绿化租用土地8284.7363亩，土地租金按年向被租用土地的乡镇政府支付。

1. 项目绩效目标

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原则，统一规划，打造绿色遵化、建设生态文明城市。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使用及管理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2022年度土地租金由遵化市财政局在《关于批复2022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遵财字[2022]1号）中批准了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995万元的预算申请。截至2022年底，资金到位99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支付2022年高速绿化工程地租款9,941,684 元，预算执行率100.00%，支出明细如下：

费用支出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乡镇 | 租赁面积（亩） | 租金（元/亩•年 | 金额（元） |
| 合计 | **8284.7363** | **1200** | **9,941,684** |
| 1 | 苏家洼 | 75 | 1200 | 90,000 |
| 2 | 侯家寨 | 14.1 | 1200 | 16,920 |
| 3 | 崔家庄 | 86.56 | 1200 | 103,872 |
| 4 | 石门镇 | 107.22 | 1200 | 128,664 |
| 5 | 团瓢庄乡 | 1541.07 | 1200 | 1,849,284 |
| 6 | 新店子镇 | 962.7663 | 1200 | 1,155,320 |
| 7 | 党峪镇 | 1203.69 | 1200 | 1,444,428 |
| 8 | 平安城 | 2575.29 | 1200 | 3,090,348 |
| 9 | 东新庄镇 | 1719.04 | 1200 | 2,062,848 |

3.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合理、有效、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申请财政资金，未出现违规使用资金行为。

（二）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2019年1月28日，中共遵化市委办公室和遵化市政府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印发<遵化市2019年国土绿化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将承唐高速、京秦高速二通道、高速清东陵支线两侧绿化提升列为重点项目。2019年3月8日，遵化市行政审批局批准了原林业局报送的《遵化市2019年高速公路绿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遵化市下辖的9个乡镇61个自然村开展遵化市2019年高速绿化工程，计划绿化面积5440亩。其中唐承高速遵化段绿化景观带1215.5亩，清东陵支线公路绿化景观带503.5亩，京秦高速二通道绿化景观带3721亩。本着“立体化、彩色化、树种丰富化”和“全覆盖、大绿量、多功能、多色彩、多层次”的原则，对唐承高速、清东陵支线公路、京秦高速二通道两侧全面实施绿化提升工程，构建绿美统一、观感舒畅的绿色生态廊道。并明确了项目总投资3679.5万元，资金来源：逐年纳入预算。建设起止年限：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

2019年2月22日，遵化市财政局给原林业局《关于拨付2019年国土绿化所需资金请示的答复》：同意安排资金3679.5万元，用于唐承、清东陵支线、京秦二通道高速两侧实施高标准绿化所需资金，执照3：3：4比例分3年付清，所需资金逐年纳入预算。其中：2019年需拨付30%工程费1104万元，土地租金890万元。

据《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高速公路绿化工程实施过程情况报告》：唐承高速、高速清东陵支线、京秦高速二通道两侧全面实施绿化提升工程，总里程81公里，工程共分为6个标段，总规划设计面积6555.05亩，经第三方验收最终完工面积6966.183亩，超出规划设计面积411.133亩，主要原因一是规划设计阶段部分群众不同意流转土地，施工过程中又同意流转土地实施绿化，产生规划设计外新增地块。二是应群众要求，考虑耕作实际情况，将部分100米之外延长地块纳入施工范围。原承唐高速两侧50米内绿化1318.57亩土地续租，最终高速绿化租地8684.75亩。提供的资料中未见绿化面积由批准的5440亩到“总规划设计面积6555.05亩”再到“经第三方验收最终完工面积6966.183亩”变化过程中的批准文件。

2019年3月11日，原遵化市林业局将绿化工程分成6个标段，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将工程发包，并与遵化市华禹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等施工单位签订了《绿化项目合同书》，除施工内容外，还约定了施工单位负责为期八年的免费养护责任，并要求施工单位向发包方提交《绿化工程养护计划书》。

据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速绿化土地租金台账》，2022年租赁土地面积8284.7363亩，租金标准1200元/亩•年，并向财政局申请该项资金994.1684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乡镇 | 租赁面积（亩） | 租金元/亩•年 | 金额（元） |
| 合计 | **8284.7363** | **1200** | **9,941,684** |
| 1 | 苏家洼 | 75 | 1200 | 90,000 |
| 2 | 侯家寨 | 14.1 | 1200 | 16,920 |
| 3 | 崔家庄 | 86.56 | 1200 | 103,872 |
| 4 | 石门镇 | 107.22 | 1200 | 128,664 |
| 5 | 团瓢庄乡 | 1541.07 | 1200 | 1,849,284 |
| 6 | 新店子镇 | 962.7663 | 1200 | 1,155,320 |
| 7 | 党峪镇 | 1203.69 | 1200 | 1,444,428 |
| 8 | 平安城 | 2575.29 | 1200 | 3,090,348 |
| 9 | 东新庄镇 | 1719.04 | 1200 | 2,062,848 |

2022年1月22日，遵化市财政局《遵财字[2022]1号》通知批准了资金申请。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全面评价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遵化市高速绿化土地租金款”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通过绩效评价，可以从效率的角度分析，准确掌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发现目标与现实之间的差异程度，总结项目管理中的经验和教训，为后续项目管理提供有益借鉴。

2.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遵化市2022年高速绿化工程发展的影响，对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第三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唐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唐山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唐财绩〔2020〕5号）；

6.唐山市委、市政府印发《唐山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唐发〔2019〕22号);

7.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

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

9.其他相关依据。

（三）评价对象、范围及内容

1.绩效评价的对象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高速绿化资金项目。

2.绩效评价的范围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的运行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发现目标与现实之间的差异程度，总结项目管理中的经验和教训，为后续项目管理提供有益借鉴。

3.绩效评价的内容

（1）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重点评价绩效目标设立的充分性、明确性、合理性以及细化程度。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重点评价资金分配过程、投入方式、资金到位、预算执行和结果。

（3）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包括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绩效跟踪管理措施等。

（4）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效益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经济效益及生态效益。

（5）其他相关内容。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政策法规，针对项目情况，我们建立了规范的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评分标准，评价指标体系共设定“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评价指标、10个二级评价指标、19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四个级别分别是：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60分以下）。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力求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

1.决策指标：包含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主要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同时考核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2.过程指标：包含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主要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以及制度建设的健全性、执行的有效性以及程序实施的规范性等。

3.产出指标：包含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对各项具体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定性及定量分析评价。

4.效益指标：包含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经济效益及生态效益，主要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参见附表2《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高速绿化资金项目指标表》。

（五）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在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过程中，将项目实施投入的资金、人员及技术力量等与项目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以判断项目投入与产出是否成比例。

比较分析法：通过对项目的实际产出和取得效益与计 划标准及设定目标进行对比，判断项目的绩效产出和效益的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在对共性指标的评价时，主要通过对设置考察点进行因素分析，来确定对应指标的实现程度和存在问题。

案卷分析法：通过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梳理研究，统计汇总出关键数据和信息，用于指标评价和分析，为绩效评价结果的形成提供依据和支撑。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前期准备阶段

（1）财政局召开三方会议并介绍绩效评价相关情况，向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事务所向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放《绩效评价资料清单》并确定资料提交时间。

（2）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提出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3）组织评价组人员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及有关项目实施依据、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在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有了进一步了解的基础上，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指标体系设计阶段

（1）通过对项目基础资料深入了解，对评价指标体系深入剖析，充分考虑本项目特点，拟定绩效评价指标（详见附表2）。

（2）拟定的指标体系，在征求项目单位意见后进行补充和完善。

3.评价实施阶段

（1）对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资料进行汇总、整理，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检查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时间安排等。

（2）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在听取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汇报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

（3）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4.评价报告阶段

（1）对项目的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汇总。

（2）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项目单位意见，补充完善评价报告；形成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包括文字和表格部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产出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担的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是承唐高速、京秦高速二通道、高速清东陵支线两侧绿化提升项目的延续项目。2019年已完成高速绿化的苗木种植，高速绿化项目占用的农村集体土地租金所需资金逐年纳入预算。据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速绿化土地租金台账》，2022年租赁土地面积8284.7363亩，租金标准1200元/亩•年，向财政局申请该项资金994.1684万元，并分别发放到各个乡镇。

（二）项目效益

2022年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报给财政的《高速绿化土地租金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绩效目标为：绿化实施阶段充分利用春季、雨季及秋冬季造林有利时机，集中组织开展绿化造林攻坚战，高速绿化土地租金二、三级效益指标分别包括：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居民生活环境，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后对生态文明起到重要影响，经济效益指标—环境改善情况，生态效益指标—对自然环境合理利用。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对照评分标准和绩效分值，通过对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四个方面的逐项分析评价，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速绿化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77.25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中”。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速绿化资金项目** | | | |
|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简表：** | | | |
| **指标** | **满分** | **得分** | **得分率** |
| 决策指标 | 11 | 9.25 | 84.00% |
| 过程指标 | 29 | 23 | 79.00% |
| 产出指标 | 36 | 33 | 92.00% |
| 效益指标 | 24 | 12 | 50.00% |
| 综合绩效 | 100 | 77.25 | 77.25%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绿化租用土地面积变化过程审批程序不明晰

据《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高速公路绿化工程实施过程情况报告》：唐承高速、高速清东陵支线、京秦高速二通道两侧全面实施绿化提升工程，总里程81公里，工程共分为6个标段，总规划设计面积6555.05亩，经第三方验收最终完工面积6966.183亩，超出规划设计面积411.133亩，主要原因一是规划设计阶段部分群众不同意流转土地，施工过程中又同意流转土地实施绿化，产生规划设计外新增地块。二是应群众要求，考虑耕作实际情况，将部分100米之外延长地块纳入施工范围。原承唐高速两侧50米内绿化1318.57亩土地续租，最终高速绿化租地8684.75亩。

提供的资料中未见绿化面积由批准的5440亩到“总规划设计面积6555.05亩”再到“最终高速绿化租地8684.75亩”，直到资金申请中租赁土地8284.7363亩的变化过程中的批准文件。

（二）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性不大

2022年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报给财政的《高速绿化土地租金绩效目标表》中设定的绩效目标为：绿化实施阶段充分利用春季、雨季及秋冬季造林有利时机，集中组织开展绿化造林攻坚战；高速绿化项目中苗木种植的工作已在2019年完成，后续年度的主要工作是苗木养护和监管以及按年度支付租赁的绿化土地租金。

1. 已种植苗木后续养护监管责任不明确

高速公路绿化总里程81公里，工程共分为6个标段，于2019年发包，并也施工单位分别签订了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工程款按3:3:4的比例于2019年至2021年三年付清，并约定了乙方8年养护责任，未见乙方提交的《养护计划书》，以及项目承担单位对后续养护监控资料。

七.意见建议

1.严格执行预算报批手续。本着“立体化、彩色化、树种丰富化”和“全覆盖、大绿量、多功能、多色彩、多层次”的原则，对唐承高速、清东陵支线公路、京秦高速二通道两侧全面实施绿化提升工程，构建绿美统一、观感舒畅的绿色生态廊道。

2.绩效目标的设定应贴近上级下达任务的目标制定。

3.健全制度，强化管理，进一步制定、修订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为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制度保障，做到有章可循，违章必究，促进项目实施制度化、规范化。

附表：

1.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2.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高速绿化土地租金项目绩效评价